

刘 诚

铁面执纪铸忠诚

“我去出差，明天中午回来。”像此前每一次平常的出差，和妻子交代完这一句，刘诚出了门，为一个案件奔赴外地调查取证。谁知，这一去竟是永别。

1月8日，在外办案的广南县纪委副书记、县监委副主任刘诚突发疾病，倒在了办案一线。经抢救无效，于1月21日不幸离世，生命定格在了41岁。2021年1月，刘诚被追授为“云南省优秀纪检监察干部”。

查办案件的“老猎手”

刘诚曾对父亲说：“我这一生就想吃这碗饭到头。”从小，刘诚便对法律感兴趣，上大学他学了相关专业，毕业后到了律师事务所、基层司法所工作，后来又到了检察院工作。2018年1月，在广南县人民检察院工作了14年的刘诚转隶到县纪委监委。

“党纪法规是我的信仰，守护公平正义、维护群众利益是我一生的追求。无论在什么岗位都要对得起胸前的党员徽章。”知责于心、担责于身、履责于行，直到生命最后一刻，他用实际行动默默践行着当初的梦想。

“他是办案能手，只要看到案子，就像猎人看到猎物一样紧盯不放。”广南县委常委、县纪委书记、县监委主任吕立新说。一次，大家研究一起线索处置，因时

间久远，证据难以搜集，当事人也很难找到，许多同志建议作了结处理。但刘诚没同意，他认为不能因为难办就轻易放过。后来，通过另辟蹊径分析了开展核实工作的方法，案件在刘诚的坚持下最终成功办理。

刘诚还有着敏锐的嗅觉。2014年，广南县交通局发生受贿窝案串案，办案迟迟没有突破。在反复翻看大量票据的过程中，时任广南县人民检察院反贪污贿赂局局长的刘诚，终于在一张报销财务凭证中发现了问题。以此为突破口，该案得到成功查办，最终立案公职人员8人、行贿人员11人。

“他总说，办案就要办铁案，一旦有了问题线索，就要一查到底。在监督执纪问责专题会议上，讨论案件的时候，只要他觉得不是铁案就一定要说、要提，一心把案子办好。”吕立新说。

刘诚在笔记中写道：“纪检监察干部要做到政治上绝对忠诚可靠，忠于职守，光明磊落，说老实话，办老实事，保持自身清正廉洁，表里如一，绝不做党和人民面前的‘两面人’。”

因查办案件成绩出色，刘诚生前荣立三等功两次、受嘉奖一次，被评为先进检察人员一次，所在部门荣立集体三等功两次。

不讲情面的“铁包公”

“他天不怕、地不怕的，只要有人违法，经手的案件再难也要查到底。”彭光猛是刘诚的初中同学，前些年从单位辞职办了一家企业。

“他查过很多有影响的案子，肯定会得罪一些人，但是他从来没有怕过。”彭光猛说，他有次跟刘诚开玩笑说，都是同乡，有些小事睁只眼闭只眼算了。“那不行，就是你们违纪违法，我也一样要查。”刘诚回答得斩钉截铁。

有一次，彭光猛的公司需要协助查办一个单位的案件，于是拨通刘诚的电话询问情况。刚开口，刘诚就把电话挂了，再打就是不接。一向好强的彭光猛觑着笑

“

党纪法规是我的信仰，守护公平正义、维护群众利益是我一生的追求。无论在什么岗位都要对得起胸前的党员徽章。



刘诚（中）生前带队深入村组调查核实案件线索 农平摄